贺兰县教学研究室

关于组织开展贺兰县中小学幼儿园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:

为进一步加强中小学、幼儿园心理健康教育，落实贺兰县教育体育局《关于做好全县第17个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周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的通知》（贺教通[2021]30号）精神，充分发挥班主任及心理健康教师在中小学育人工作中的重要作用，现决定组织开展全县中小学、幼儿园心理健康教育培训。

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及地点

时间：2021年6月16日下午（星期三）16:30—17:30

签到时间：16:10—16:30

地点：贺兰一小阶梯教室

二、培训内容

培训主题：教师如何进行自我心理调适

主讲人：吴艳红　银川市心理咨询师协会理事，注册国际心理咨询师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全县中小学、幼儿园专（兼）职心理健康教师、班主任教师代表。（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）

四、要求

1.各校要高度重视，认真领会文件精神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按照文件要求参加活动。

2.参会人员务必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全程佩戴口罩，履行体温检测程序，遵守培训纪律，按时参加活动。

3.贺兰一小负责做好会场布置工作，组织好参会人员有秩序入场。

附件：贺兰县中小学 幼儿园心理健康教育培训参会人员名额分配表

贺兰县教学研究室

2021年6月1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：

贺兰县中小学 幼儿园心理健康教育培训参会人员名额分配表

序号	学校	参会人数		序号	学校	参会人数
1	贺兰一中高中部	5 人		17	贺兰县奥莱小学	2 人
2	贺兰回中	5 人		18	贺兰县五星小学	1 人
3	贺兰一中初中部	5 人		19	贺兰三中小学部	2 人
4	贺兰二中	5 人		20	贺兰县潘昶小学	2 人
5	贺兰三中初中部	2 人		21	贺兰县银光小学	3 人
6	贺兰四中	5 人		22	贺兰县新渠回民小学	2 人
7	贺兰一小	5 人		23	贺兰县民乐回民小学	2 人
8	贺兰二小	5 人		24	贺兰县兰光小学	2 人
9	贺兰三小	5 人		25	贺兰县立岗小学	1 人
10	贺兰四小	5 人		26	贺兰县欣荣小学	2 人
11	贺兰五小	5 人		27	贺兰县暖泉小学	2 人
12	贺兰六小	5 人		28	贺兰县铁东小学	2 人
13	贺兰七小	4 人		29	贺兰县铁西小学	2 人
14	贺兰八小	4 人		30	贺兰县常信小学	1 人
15	贺兰回小	5 人		31	贺兰县金山小学	1 人
16	贺兰县德胜实验小学	3 人		32	县公办幼儿园	28 人
合计		128 人				